## 裁军谈判会议

30 August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 21 国集团成员国

## 工作文件

##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 1. 21 国集团认为,空间技术确实已经成为我们日常生活中一个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信息、通信、银行业务、经济交易、导航乃至政治和战略决策都前所未见地依赖天基技术,而天基技术本身也正在迅速发展。
- 2. 本集团重申,外层空间及其他天体是人类的共同遗产,必须本着合作的精神,为了全人类的福祉和利益加以利用、探索和应用。本集团重申,外层空间及其他天体的探索和利用应当是完全为了和平目的而进行,并应造福和有利于所有国家,无论其经济或科学发展水平如何。
- 3. 本集团强调,由于对外层空间的使用日增,国际社会更加需要提高透明度和 建立信任措施,并提供更完善的信息。本集团认为,所有拥有强大航天能力的国 家都负有特殊的责任,要对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目标作 出积极贡献。所有国家应力行克制,不采取有悖于这一目标和现有相关条约的行 动,以利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和促进国际合作。
- 4. 本集团认识到,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可使国际和平与安全免于严重危险。本集团强调,必须采取进一步措施,并作出适当和有效的核查规定,以全面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 5. 本集团强调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重要性和迫切性。在这方面,本集团深为关切开发和部署反弹道导弹防御系统和追求可在外空部署的先进军事技术的负面影响,这将进一步破坏有利于促进裁军和加强国际安全的国际氛围。
- 6. 本集团强调,所有国家都有责任力行克制,不采取可能影响实现下述集体目标的活动,即:保持外层空间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且不以任何其他形式进行武器化,以确保外层空间造福于全人类。



- 7. 本集团认为,多边裁军协定为各缔约国提供了机制,得以相互磋商与合作,以解决可能出现的与协定的目的和条款适用相关的问题,而此种磋商与合作也可在联合国的框架内按照《宪章》的规定通过适当的国际程序进行。
- 8. 由于人们有正当理由关切现有的法律文书不足以遏制外层空间的进一步军事化,也不足以防止外层空间的武器化,因此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就更为紧迫。本集团还重申其认识到,适用于外层空间的法律制度本身不能也不会自动保证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为此,本集团强调,需要巩固和加强这一制度并提高其效用。
- 9. 在这方面,本集团重申,裁军谈判会议是国际社会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其首要作用是就裁军优先问题开展实质性谈判。本集团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开始谈判有关"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问题。
- 10. 此外,联合国大会关于"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第 66/27 号决议还就裁军谈判会议提出以下意见:
- (a) 裁谈会在一项或多项全面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多边协定的谈判中 应发挥主要作用;
- (b) 裁谈会应在其 2012 年会议期间尽早在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议程项目下设立一个工作组。
- 11. 本集团注意到联合国大会关于"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65/68 号决议,该决议请秘书长设立一个政府专家组,自 2012 年起,对外层空间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进行研究。本集团强调,应该优先谈判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加强外层空间国际法律制度,并同时承认,通过广泛国际磋商形成的全球性和包容性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可能是重要的补充措施。
- 12. 本集团欢迎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在 2008 年 2 月 12 日裁军谈判会议上介绍的中俄联合倡议,即"防止在外空放置武器、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条约草案。该倡议是对裁谈会工作的建设性贡献,为进一步开展讨论并从而通过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文书奠定了良好基础。

**2** GE.12-62345